

中国译协翻译服务委员会

翻译服务行业道德规范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规范翻译服务市场，促进翻译服务行业诚信体系建设，特制定本规范。

第二条 本规范所指翻译服务行业包括提供翻译服务的机构和个人。

第三条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模范执行相关标准和规范。

第四条 恪守职业道德，严格自律，诚信为本。

第五条 积极参与公益活动，促进精神文明建设。

第二章 满足顾客需求

第六条 不断完善质量保证体系，把好质量关。

第七条 明确计量标准，杜绝欺诈行为。

第八条 礼貌待客，热情周到，严守顾客秘密，提供优质服务。对顾客提出的不能满足的要求，实事求是地说明情况；对不合理的要求，提出令人信服的理由。

第九条 自觉接受顾客监督，认真处理顾客意见和投诉，切实维护顾客利益。

第十条 以顾客为中心，信守承诺，认真履行合同。

第三章 合作双赢

第十一条 第十一条 尊重同行，真诚合作，互惠互利，共同发展。

第十二条 及时向合作方反馈顾客需求信息，协助合作方按顾客要求提供翻译服务。

第十三条 不得利用合作方提供的信息，损害对方利益。

昆山志远翻译社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江苏省昆山市长江南路 666 号利得国际商贸中心 508 室

电话：0512-57381418 传真：0512-57381498 网址：<http://www.ATA.com.cn>

第十四条 遵循公平公正、平等自愿的原则，尊重译者劳动，维护译者权益。

第四章 行业自律 有序竞争

第十五条 加强同行之间的交流与合作，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，抵制不正当竞争。

第十六条 加强行业自律，接受社会监督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七条 本规范由中国翻译协会翻译服务委员会解释。

第十八条 本规范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中国译协翻译服务委员会（2005年10月28日）